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郭鸿宝先生于2017年10月16日向公司出具了《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在可减持之日起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1.23%）。

公司已于2017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郭鸿宝先生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持有公司股份 311,777,37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82%）的控股股东郭鸿宝先生由于个人资产管理需求，拟于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7 年 11 月 6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6 日止）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且任意连续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发上市前所持股票，减持价格是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备注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8日至2017年11月24日	9.36	13,019,904	0.54%	主动减持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13日	4.74	5,475,503	0.23%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16日	4.24	2,563,800	0.11%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17日	4.28	6,166,393	0.25%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18日	4.044	811,100	0.033%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19日	4.26	720,700	0.030%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0日	4.21	644,000	0.026%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3日	3.99	578,300	0.024%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4日	4.14	521,700	0.021%	被动减持（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5日	4.11	472,500	0.019%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6日	3.97	429,500	0.018%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7日	3.89	391,700	0.016%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5月2日	3.84	503,567	0.021%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5月3日	3.81	449,300	0.018%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郭鸿宝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5月4日	3.74	286,300	0.012%	被动减持 (证券公司处置)
累计减持比例合计		-	-	33,034,267	1.37%	-

注：因近期公司股价大幅下跌，已跌破郭鸿宝先生与相关证券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中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根据协议的约定相关证券公司已经对郭鸿宝先生质押的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违约处置。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郭鸿宝	合计持有股份	313,757,372	12.9	278,743,105	11.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3,597,372	12.07	278,743,105	11.46
	有限售	20,160,000	0.83	0	0

	条件股份				
--	------	--	--	--	--

注：郭鸿宝先生所持有的共计20,160,000股限售条件股份于2018年2月26日解除限售。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自2018年4月13日开始，因相关证券公司违约处置导致郭鸿宝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持20,014,363股，导致郭鸿宝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总数已超出此前披露减持计划中规定的30,000,000股，公司已经履行了告知券商的所持公司股份义务。

2、上述股东减持实施情况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的情形。

3、期限届满后，若未来公司股东有新的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披露。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